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總務處 書函

24206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

受文者：電機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輔總一字第11250131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24206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

聯絡人：曾淑雅

電話：(02)29053176

電子郵件：030227@mail.fju.edu.tw

主旨：即日起歸還 111 學年度畢業生學（碩、博）士服時間及地點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11 學年度畢業服歸還方式分別如下：

(一)因應畢業典禮當天112年6月17日(六)倬章樓一樓大廳畢業服收回作業（收件時間上午9點30分至下午3點30分）。

(二)親送或委託代理歸還之時間及地點：

1.平日上班時間：

(1)日間部：週一至週五，上午9點至下午4點。

地點於總務處事務組(舒德樓五樓)。

(2)進修部：週一至週五，下午3點30分至晚上6點。

地點於進修部大樓2樓ES-200室。

2.暑假期間：112年6月26日(週一)起至8月31日(週四)，暑假上班日期依照本校行事曆公告為週一至週四，受理時間為上午8點30分至12點，下午1點30分至4點。

歸還地點統一於舒德樓5樓總務處辦理，共休期間（112年8月07日(週一)至8月10日(週四)）暫停受理。

(三)掛號郵寄：需畢業服(衣/帽/領巾)完整無缺件方可採

裝

訂

線

用郵寄方式，且須附註系級/學號/姓名/聯絡電話資訊核對核銷。逾期或缺件則須到校辦理賠償繳費事宜。

郵寄地址：24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輔仁大學舒德樓五樓 總務處事務組曾淑雅女士收。

二、111學年度畢業服歸還期限截止為112年7月31日(週一)，郵寄者以郵戳日為計算日。逾期歸還及衣物有損壞、遺失等情事，依本校「畢業生借用學(碩、博)士服辦法」辦理。

三、本案承辦人：曾淑雅(分機3176)-進修部田嘉文(分機2249)。

正本：111學年全校各院系所學程

副本：總務處事務組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總務處